# 細說聖經人物(5) 該隱:離開神的面

亞當和夏娃生了一個兒子,他們充滿初為人父人母的驚奇與喜樂,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,就給他起名叫該隱。這個兒子給他們無限的盼望,生命也由此開始繁衍。然而,人墮落後所帶來的罪,產生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苦毒,隨之而來的暴力和殺人,說謊和報復;不僅破壞這個兒子,破壞整個家庭,也破壞人與神的關係。該隱就是末世敵基督的雛形,敵擋神,逼迫神的子民,是罪所帶來的果子。

## **一. 第一個兒子**〔創世記 4:1-2〕

亞當和夏娃被趕出伊甸園之後,二人「同房」,原文是「認識(太 1:25; 約 17:3)」, 意思是夫妻間的親密關係,他們就生了該隱,成為人類第一個兒子,後來生亞伯。 該隱雖是長子,卻是屬血氣的;屬血氣的在先,以後才有屬靈的(林前 15:46)。

- 1. **女人的後裔**:夏娃大該隱是全人類第一個被生下來的兒子,他的父母以為他就是「女人的後裔」,是要傷蛇的頭,救贖他們脫離罪。結果大失所望,該隱也是被罪所困,犯了更大的罪;以致沉淪,在地上流離飄蕩,不能見神的面。
- 2. **名字的意思**:孩子一生下來,父母就為他取名字,這名字代表父母的心境和 對這孩子的期望,也代表這孩子的性情。他們為第一個孩子取名叫「該隱」。
  - a. 得著:該隱的意思是「建立、得、擁有(創 14:19)」,他父母以為得著這 兒子就得著一切。人若賺得全世界,卻失去生命,有什麼益處(太 16:26)。
  - b. 男子:夏娃說:「我從耶和華得了一個男子〔男人 ish〕」,希望這孩子有神的樣式(創 1:26)。基督降生時,祂成為嬰孩的樣式,取了奴僕的形像。
- 3. **種地的事業**:該隱是種地的,而地是受了咒詛。人靠自己的努力,想要得著 救贖,成就神的義;不僅不蒙神悅納,並且陷在更深的咒詛,且離神更遠。
  - a. 地受咒詛:人犯罪後,地就受咒詛。若不藉著神的救贖,只會愈來愈糟。 就如屬血氣的想靠行律法來稱義,都是枉然,反受到咒詛(加 3:10)。
  - b. 人的力量:該隱靠自己的力量,以為可以討神的喜悅。但人的義,在神 眼中都是污穢的衣服(賽 64:6),就像亞當的所編無花果樹葉作的裙子。
  - c. 只為糊口:地受咒詛之後,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(創 3:19)。該隱種地不是為神的緣故,不把神擺在第一,而是把自己的需要看作最重要的。
- 4. **奉獻的心志**:人是照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,內心有對神的崇拜的傾向,渴望 與神相交。這個敬虔的心志使人願意尋求神的面,向神獻禮物。但神看人的 內心,若只有敬虔的外貌,卻背了敬虔的實意(提後 3:5),神必不悅納。
  - a. 用私意崇拜:人要朝見神,向神獻禮物,必須按照神的方式。若是出於人意,神必不悅納(西 2:23),這樣的敬拜神,也是枉然(太 15:8-9)。
  - b. 立自己的義:屬血氣的,不能靠行為在神面前稱義(加 3:11)。想立自己的義,就不服神的義(羅 10:3),稍有不順心,便發烈怒,甚至殺人。
  - c. 外在的儀式:神是靈,所以拜祂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(約 4:24)。若是看重外表的乾淨,內心卻是污穢,在神眼中,更是可憎的(結 8:5-13)。

## **二. 該隱的獻祭**〔創世記 4:3-7〕

該隱和亞伯都來向神獻供物,就是獻禮物(創 32:13; 43:11)。若神接受禮物,表示就與這人和好。神看重的不是禮物,而是獻禮的人;看中這人,就看中他的禮物。

- 1. **地裡的出產**:亞伯獻「頭生的」羊羔和羊的「脂油」,表示獻上最好的。這裡 沒有提到該隱獻的是什麼,不值一提的,就不是最好的,不能獻給神。
  - a. 被咒詛的地:大洪水過後,挪亞向神獻祭,神才不再咒詛地(創 8:21)。 人想要在被咒詛之地上做什麼,必遭咒詛,如耶利哥城(王上 16:34)。
  - b. 獻地的出產:在摩西律法獻祭的條例中,也有獻地裡的出產(利 2 章), 但必須加上乳香、油,和鹽,並與燔祭、奠祭一同獻上(民 29:1-8)。
  - **c.** 靠人的努力:人要終身勞苦,汗流滿面,才能從地裡得吃的(創 3:17-19)。 到神面前事奉,不能穿出汗的衣服(結 44:18),而是要靠神來獻祭。
- 2. **不蒙神悅納**:神悅納人,就悅納他的禮物;若不悅納,就不悅納他的禮物。 耶穌是神所喜悅的(太 3:17),聖徒要靠祂才能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(彼前 2:5)。
  - a. 該隱行不好:神鑒察人肺腑心腸,善惡還沒做出來,神早已知道(羅 9:11)。 獻祭的態度是敬畏、柔和、謙卑。該隱卻是自義、剛硬,不肯受教。
  - b. 神看人內心: 神看人內心(撒上 16:7),不是看人外在所獻的供物。若是只有敬虔的外貌,內心卻充滿污穢(太 23:25-28),他們有禍了,神必報應。
  - c. 不流血的祭:神救贖的方式是藉著羔羊被殺流血,若不流血,罪就不得赦免(來 9:22)。亞伯的信心看到皮衣,該隱則看到無花果樹所編的裙子。
  - d. 不被神看中:該隱被父母所看中〔得著了〕,但卻不被神看中。神看的和 人看的不同,當人自以為義,人所尊貴的,是神看為可憎的(路 16:15)。
- 3. **發怒變臉色**:該隱因遭到拒絕而發怒,顯出他裡面的本質,恨弟兄的,就是 殺人的(太 5:21-22)。彌賽亞被棄絕,但仍是柔和謙卑,赦免逼迫祂的人。
  - a. 假冒為善:獻祭顯出敬虔的外貌,卻沒有敬虔的實質,心懷不平,以致 向兄弟懷怨。獻祭之前,要先與兄弟和好,才能蒙神悅納(太 5:23-25)。
  - b. 爭競嫉妒:該隱嫉妒他的兄弟亞伯,神就是愛,愛是不嫉妒,不自誇, 不張狂。不會與人爭競,樂意成全弟兄,甚至為弟兄捨命(約一 3:16)。
  - c. 惱恨苦毒:該隱獻祭沒有成功,就發怒,變了臉色。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(雅 1:20),心中沒有愛,恨他的弟兄,且成為殺人的(約一 3:12)。
- 4. 神糾正警告:就如神呼叫亞當,神也呼叫該隱,指出他的錯失,糾正他隱而 未現的過錯,使他有機會可以悔改。只是該隱不肯聽從神的話,卻任意妄為, 以致被罪轄制,最終犯了大罪(詩 19:12-13)。罪上加罪,以至殺害他的兄弟。
  - a. 行的不好:神糾正該隱,只要改過,就蒙神悅納。祂不是要定人的罪, 是要人得救(約 3:17),祂不願有一人沉淪,乃願人人都悔改(彼後 3:9)。
  - b. 罪伏門前:罪如野獸在門口,等候吞吃人(彼前 5:8),只有順從神的話, 才能勝過罪。若不聽從神,就會被罪戀慕,以致被罪纏住,不能自拔。
  - c. 要制伏罪:罪是由私慾來的(雅 1:15),若不制伏罪,就被罪制伏。當人向著自己死,才能勝過罪,只有基督和屬基督的人能做到(羅 6:6-11)。

## 三. 最初殺人者〔創世記 4:8-15〕

該隱不被神看中,也不聽神的勸告,他不能克制自己的怒氣,恨他的兄弟亞伯, 把他殺了,成了第一個殺人者。先前亞當犯罪是受外在的引誘,而今該隱犯罪是 被裡頭的罪驅使(羅 7:18-20),世上沒有一個義人,都需要神的憐憫和拯救。

- 1. **殺自己兄弟**:該隱在田間殺了亞伯,無人看見,無人幫助(申 22:25-27),但神都知道。「女人的後裔」要成為人類的救主,夏娃生的「第一個後裔」該隱卻成了殺人者。預表救主將要被世人所殺,屬血氣的,逼迫屬靈的(加 4:29)。
  - a. 心裡剛硬: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都是神所賜的(徒 5:31),神給該隱機會悔改,但他卻硬著心不肯悔改(羅 2:5),以致神就任憑,他便犯了大罪。
  - b. 無故殺人:該隱趁亞伯不備,將他殺害。救主也被良密友陷害(約 13:18)。 該隱殺人,不覺有何不對,宗教狂熱者逼迫聖徒,以為是事奉神(約 16:2)。
  - c. 血的哀告:亞伯的血從地裡向神哀告,神是審判的主,申冤在神,祂必報應(啟 6:9-10; 19:2)。該隱被罪孽追上(詩 40:12),要受當得的報應。
- 2. **最初說謊者**:撒但是說謊之人的父,牠從起初就是殺人的(約 8:44-45)。該隱就是最初殺人和說謊的,逼迫神的子民,他就是屬撒但的(約一 2:22; 3:8)。
  - a. 不肯認罪:該隱向神說謊,如亞當不肯認罪。罪使人被撒但充滿,以致 欺哄神(徒 5:3-4)。該隱被罪制伏,以致犯罪,就作罪的奴僕(約 8:34)。
  - b. 明明說謊:就如猶大,撒但入了他的心,公然說謊(約 13:27; 太 26:23-25)。 當人不愛真理,神就給他生發錯誤的心,叫他信從虛謊(帖後 2:10-12)。
- 3. **犯罪的結果**:罪的工價乃是死(羅 6:23),與神隔絕,所做的盡都虛空,生活沒有安息,並且離開神的面(賽 59:2)。等候末日的審判,就是戰驚(雅 2:19)。
  - a. 工作沒果效:神的咒詛原來只在蛇和地(創 3:14,17),而今咒詛臨到該隱身上,地不再為該隱效力。凡以行律法為本的,都是受咒詛(加 3:10-11)。
  - b. 生活不安息:該隱心中懼怕,懼怕裡含著刑罰(約一4:18),以為人見他就要殺他。良心自責(約一3:20-21)、撒但的控告(啟12:10)、世俗的憂愁(林後7:10),讓人心裡沒有平安。惡人在轉眼之間被驚恐滅盡(詩73:19)。
  - c. 離開神的面:亞當不敢見神的面,躲藏起來(創 3:8)。該隱的罪孽滿盈, 被趕逐離開神的面。末世審判,有永遠被憎惡(但 12:2),永遠與神隔絕。
- 4. **神給的記號**:神給該隱記號,免得人遇見他就殺他。申冤在神,神必報應, 審判是出於神,若非神允許,別人不能做什麼。表示該隱的命運在神手中。
  - **a.** 該隱呼求:凡謙卑求告神,祂必搭救(羅 10:13; 代下 33:10-13; 拿 3:6-10)。 該隱的後代強盛,掌握自己和別人的命運(創 4:23-24) 不需要神幫助,。
  - b. 害怕被殺:害怕親屬會報血仇(民 35:12; 申 19:6)。冤冤相報,擴掠人的, 必被擴掠;用刀殺人的,必被刀殺(啟 13:10)。殺兄弟的,被兄弟殺。
  - c. 必報七倍:七是完全的數字,表示神的報應(利 26:28; 詩 79:12)。末世有七印、七號、七碗(啟 6-16 章)。神完全的審判要臨到全地和敵基督的國。
  - d. 蛇的後裔要和女人的後裔彼此為仇(創 3:15),女人的後裔是指彌賽亞, 蛇的後裔則指魔鬼的兒女,就是不愛弟兄,如該隱一樣(約一 3:10-12)。

## 四. 強暴的族類〔創世記 4:16-22〕

該隱殺了亞伯,並沒有償命,神保護他不致被殺害,他就流離飄蕩,離開神的面。 建了一座城,開始一支新的族類,他們智慧超群,性情強暴,不受神的約束。

- 1. **伊甸園之東**:那裡有基路伯把守(創 3:24),攔阻罪人進伊甸園。而撒但原是 墮落的基路伯(結 28:14),但他能裝作光明的天使(林後 11:14),迷惑普天下的 (啟 12:9),成為敵基督的勢力,披著宗教的外衣,攔阻聖徒進天國(太 23:13)。
  - **a.** 挪得之地:挪得的意思是「流離飄蕩」,不得安慰(賽 54:11);也可表示 居無定所,如以色列人在曠野流浪,不得進到安息之地(來 3:7-11)。
  - b. 不再種地:由於地不在為該隱效力,他就從事別的事業。如猶太人被擴 到巴比倫後,在外邦從事商業、金融、貿易等,取代了原有的農牧業。
- 2. **建造一座城**:該隱建造一座城,成為文明發源地。這城如後來的巴別(創 11:9), 巴比倫,及末世巴比倫大城(啟 18 章),都是指敵擋主,逼迫神子民的勢力。
  - a. 免於流離:該隱造了一座城作為居所,人口密集,力量集中。神的子民向來以農牧為生,羅得挪移帳棚,住到罪惡之城(創 13:12),險些滅亡。
  - b. 人建的城:人靠自己的力量建城,與神作對,違抗神的旨意(創 11:1-9)。 只有神所經營,所建造的城,才會存到永遠(詩 48:1-14; 來 11:10)。
- 3. **奉獻給兒子**:該隱有奉獻的心志,卻沒有照著神的心意,出於自己的私心, 以致殺了兄弟亞伯,又把兒子當作偶像,愛兒子過於一切(太 10:37)。
  - a. 該隱的妻:該隱與妻子同房,生了以諾。全人類都是從亞當來的,所以 該隱娶他姊妹為妻。直到神賜律法,才規定不可與姊妹通婚(利 18:5-6)。
  - b. 以諾的名:以諾是「奉獻」的意思。該隱按他兒子的名稱他所建的城。 該隱向神奉獻不成,就轉移奉獻的目標,改成為兒子奉獻他的一生。
  - c. 該隱的道路:猶大書指出三位在事奉神的路上走錯路的:該隱、巴蘭、可拉(猶 11)。其中該隱的奉獻不蒙神悅納,以致抵擋神,迫害神的子民。
- 4. **祖師的祖先**:該隱的後代成了文明的祖師,城市產生文明,人為的力量取代 對神的倚靠。自給、自足、自滿,形成狂妄、自大,不敬畏神的族群。
  - a. 文明的產生:該隱的後代在各種文明的領域展現能力,創造舒適的生活環境,精神享受,和戰爭力量等,使人不需要神,自己有能力解決問題。
  - b. 人為的力量:原來該隱害怕有人會殺他,所以他向神呼求幫助。當他的 後代能力強大,自己作審判者,主宰自己的命運,申冤在己,聽憑已怒。

#### 結論

亞當夏娃犯罪後所生的第一個兒子該隱就是敵基督的原形,他的本質殘暴凶惡,陰險詭詐,敵擋神,逼迫神的子民。人生來都有罪,若被罪制伏,都有可能成為像該隱一樣;因為凡犯罪的,就是屬於那惡者魔鬼,但神的兒子顯現出來,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(約一3:8,10)。該隱身上帶的記號,是報復和審判的記號,屬神的人身上也帶著記號,就是捨己的愛和寬容。末世不法的事增多,人的漸漸愛心冷淡,但使我們能勝過那惡者的,就是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(啟12:11)。